

陕西省水利厅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今年以来，在省委、省政府坚强领导下，省水利厅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持续深化“三个年”活动，按照全省水利工作“1426”总体思路，团结奋进，真抓实干，全面实施循环畅通织网、灾害防御安澜、农村供水保障、粮食安全灌溉、河湖复苏生态、“四水四定”夯基“六大工程”，统筹推进水工程建设、水资源配置、水灾害防御、水环境治理、水生态保护修复、水治理改革、水文化弘扬，2024年陕西水资源管理和节约集约利用成效显著，在全国水利工作会议上受到通报表扬，2023年度水利发展资金绩效评价获全国优秀等次，中央水库移民后扶基金绩效评价实现“八连优”，全省水利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

（一）主要职责。

负责保障全省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的相关制度并组织实施。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负责节约用水工作。负责水文工作。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负责水土保持工作。负责农村水利工作。负责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跨流域、跨设区市的水事纠纷，指导水政

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开展水利科技和外事工作。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办公室、规划计划处、政策法规处、财务审计处、人事处、水资源水文管理处、水旱灾害防御处、全省节约用水办公室（科技处）、建设监督处（渭河生态区管理工作处）、河湖运行处（河长制湖长制工作处）、水土保持治理处、农村水利水电处、工程移民处、机关党委、离退休人员服务管理处。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2024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22个，包括本级及21个所属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陕西省水利厅本级
2	陕西省水土保持和移民工作中心
3	陕西省水利建设工程中心
4	陕西省水利发展调查与引汉济渭工程协调中心
5	陕西省江河水库工作中心（陕西省三门峡库区管理中心）
6	陕西省渭河生态区保护中心（陕西省渭河流域治理保护中心）
7	陕西省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
8	陕西省水利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9	陕西省城乡供水安全中心
10	陕西省地下水保护与监测中心
11	陕西省水资源与河库调度中心
12	陕西省水土保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13	陕西省水利信息宣传教育中心（陕西水利博物馆）
14	陕西省水利水电发展中心
15	陕西省水旱灾害防御中心
16	陕西省水利厅安全保障服务中心
17	陕西省宝鸡峡引渭灌溉中心
18	陕西省泾惠渠灌溉中心
19	陕西省交口抽渭灌溉中心
20	陕西省石头河水库灌溉中心
21	陕西省桃曲坡水库灌溉中心
22	陕西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4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3911人，其中行政编制102人、事业编制3809人；实有人员4267人，其中行政101人、事业4166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14人。

本年人员结构图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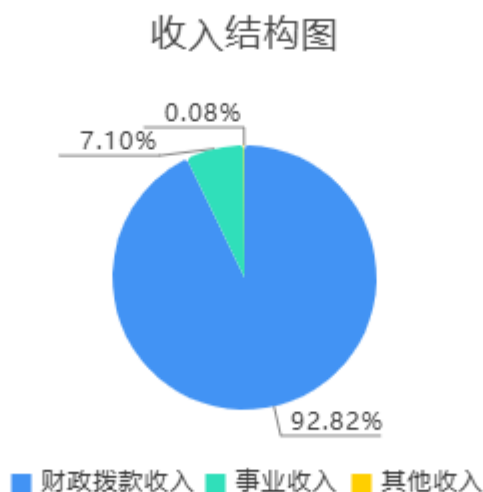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308,050.9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2,055.19万元，增长0.6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专项资金增加及所属灌区当年事业收入增加。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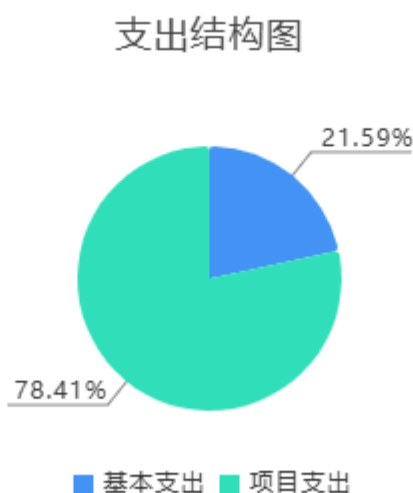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91,930.2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70,976.29万元，占92.82%；事业收入20,718.14万元，占7.10%；其他收入235.80万元，占0.0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92,854.2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3,225.47万元，占21.59%；项目支出229,628.81万元，占78.4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282,714.34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410.95万元，下降0.1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安排的专项资金减少。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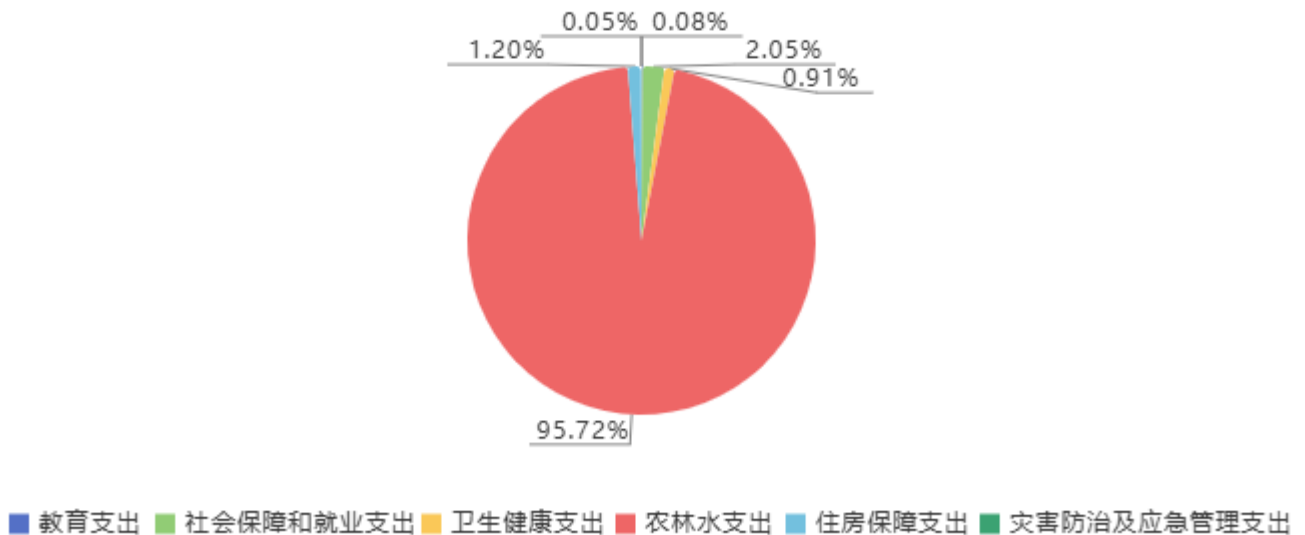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24,096.08万元，支出决算261,603.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0.81%。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9.33%。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6,499.88万元，增长16.2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专项资金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203万元，支出决算198.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8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厅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培训规模及费用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5.90万元，支出决算7.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6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厅属相关参公单位将本应计入事业单位离退休费用计入行政单位离退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317万元，支出决算280.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4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休人员减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3,535.15

万元，支出决算3,531.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厅属相关单位新增人员因养老保险手续未办结尚未缴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237.03万元，支出决算1,508.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1.9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增加职业年金补记及记实。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5.7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离休人员去世，年中追加死亡抚恤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286.34万元，支出决算290.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6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行政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1,919.81万元，支出决算1,934.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7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事业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169.26万元，支出决算165.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8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厅属相关单位新增人员因医保手续未办结尚未缴费。

1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耕地建设与利用（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097.2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的藏粮于地藏粮于技专项资金在当年支出。

11.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2,797.27万元，支出决算2,854.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0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行政运行费用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机关服务（项）。年初预算359.96万元，支出决算364.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1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相关单位人员费用。

13.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年初预算31,239.26万元，支出决算31,144.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7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厅属相关单位新增人员因工资手续未办结未支出。

1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年初预算64,900万元，支出决算147,621.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27.4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水利工程专项资金。

1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年初预算16万元，支出决算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前期工作（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3,703.74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水利前期专项资金。

17.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土保持（项）。年初预算3,154.33万元，支出决算20,938.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63.7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水土保

持专项资金。

18.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4,587.63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专项资金。

19.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年初预算3,935万元，支出决算10,062.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5.7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防汛专项资金。

20.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抗旱（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49.99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抗旱专项资金。

21.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水利（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2,476.06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农村水利专项资金。

22.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技术推广（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73.93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水利技术推广专项资金。

23.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489.48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专项资金。

2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信息管理（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750.98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信息管理专项资金。

2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年初预算6,947万元，支出决算11,975.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2.3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其他水

利支出专项资金。

2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3,065.26万元，支出决算3,058.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7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厅属相关单位新增人员因住房公积金手续未办结尚未缴费。

2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8.50万元，支出决算76.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3.6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增加职工住房货币化补贴。

2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19.92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陕西省应急水文监测专项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3,324.5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39,294.4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4,030.1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

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收入决算9,503.58万元，支出决算9,503.58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农林水支出（类）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277.58万元，主要用于：陕西省2024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政策实施情况监测评估。

2. 农林水支出（类）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款）地方重大水利工程建设（项）。本年支出决算9,226万元，主要用于：引汉济渭调水工程及引汉济渭二期工程等。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452.99万元，支出决算368.87万元，完成预算的81.4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厅严格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压缩一般性支出，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当年财政安排的公务用车购置减少。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因公出国（境）费预算28万元，支出决算18.84万元，完成预算的67.29%。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9.16万元，主要原因是：厅机关严格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从紧从严控制出国经费开支。全年支出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4个，累计4人次，主要用于开展以下工作：开展水利建设优势推介政策调研及项目合作交流，参加第十届世界水论坛，开展水生态治理、水旱灾害防御、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技术交流等。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为1个单位购置公务用车1辆，预算18万元，支出决算17.98万元，完成预算的99.89%。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02万元，主要原因是：政府采购节约资金。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355.19万元，支出决算313.39万元，完成预算的88.23%。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41.80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厅属单位规范支出管理，严格控制车辆费用。主要用于：公务车辆加油费、过路过桥费、保养费用等。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51.80万元，支出决算18.66万元，完成预算的36.02%。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33.14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厅属单位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8.66万元。主要是本部门及所属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194个，来宾2137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203.00万元，支出决算198.56万元，完成预算的97.81%。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4.44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厅属单位严格控制培训规模及费用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当年开展业务培训增加。主要用于：开展政策、法规业务技能培训。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167.05万元，支出决算135.95万元，完成预算的81.38%。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31.10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厅属单位严格控制会议规模及费用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当年业务活动增加引起会议频次增加。主要用于：召开水利行业相关会议费用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913.16万元，支出决算871.10万元，完成预算的95.39%。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74.52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当年开展业务活动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39,891.0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94.7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7,627.0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1,469.23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0,116.7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50.4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653.2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28.1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3.21%，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23.13%，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73.66%。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216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2辆，机要通信用车14辆，应急保障用车40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8辆，离退休干部用车1辆，其他用车15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5台（套）。

2024年当年购置车辆1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年我厅基本实现了

年初设定的预期目标，保障了厅系统人员工资福利及运转，推进水旱灾害防御任务、河湖长制督导检查、基本水文（水质）监测、水土保持监督检查等相关履职业务工作，开展重点水利工程、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水资源管理、水旱灾害防御、节水补助、水利科技、河湖管护、水土保持、农村水利等水利项目。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水利防汛抗旱、水资源节约保护及利用、水利工程及河湖管理等3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6,854.50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5.08%。

组织对本部门2024年度主管的省级水利发展资金、地方重大水利建设基金、省级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等3个省级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298,569.00万元。

组织对省级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等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2,897.0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通过项目的实施，改善了库区和移民安置区基础设施陈旧状况，进一步提高了移民群众出行和农副产品外运能力；美丽家园项目建设提升了移民村的人居环境，增强了移民群众幸福感和获得感，有效促进了移民村乡村振兴和可持续发展。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8，全年预算数308,050.95万元，全年执行数292,854.2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5%。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在省委、省政府坚强领导下，省水利厅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持续深化“三个年”活动，按照全省水利工作“1426”总体思路，团结奋进，真抓实干，全面实施循环畅通织网、灾害防御安澜、农村供水保障、粮食安全灌

溉、河湖复苏生态、“四水四定”夯基“六大工程”，统筹推进水工程建设、水资源配置、水灾害防御、水环境治理、水生态保护修复、水治理改革、水文化弘扬，2024年陕西水资源管理和节约集约利用成效显著，在全国水利工作会议上受到通报表扬，2023年度水利发展资金绩效评价获全国优秀等次，中央水库移民后扶基金绩效评价实现“八连优”，全省水利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受工程建设工期、政府采购程序及天气等因素影响，我厅水利工程建设、农村水利、水利科技等未达到预期效益指标，已权责制结转下年继续执行。下一步改进措施：完善绩效管理工作机制，以绩效评价为抓手，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水利发展资金预算执行监督管理考核的全过程，努力完成绩效目标。

陕西省水利厅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陕西省水利厅										
年度 主要 任务 完成 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经费	厅系统人员工资及运转	保障厅系统人员工资及运转	65,921.82	43,324.59	22,597.23	63,225.47	43,324.59	19,900.88	—	96%	—	
	项目经费	依据单位职能，开展履职专项业务工作及水利专项资金项目实施	开展履职专项业务工作及水利专项资金项目实施	242,129.13	239,389.75	2,739.38	229,628.80	227,782.51	1,846.29	—	95%	—	
	金额合计			308,050.95	282,714.34	25,336.61	292,854.27	271,107.10	21,747.17	10	95%	9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障厅系统人员工资及正常运转 目标2：依据单位职能，推进水旱灾害防御任务、河湖长制督导检查、基本水文（水质）监测、水土保持监督检查等相关履职业务工作。 目标3：水利专项资金项目实施，主要有重点水利工程、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水资源管理、水旱灾害防御、节水补助、水利科技、河湖管护、水土保持、农村水利等水利专项资金项目。						目标1：保障厅系统人员工资及正常运转 目标2：依据单位职能，推进水旱灾害防御任务、河湖长制督导检查、基本水文（水质）监测、水土保持监督检查等相关履职业务工作。 目标3：水利专项资金项目实施，主要有重点水利工程、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水资源管理、水旱灾害防御、节水补助、水利科技、河湖管护、水土保持、农村水利等水利专项资金项目。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专项业务费支持项目数（项）			7		7		3		3	
			重点项目个数（个）			2		2		3		3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灌区数（个）			5		5		3		3	
			实施水资源管理项目数（个）			≧10		10		3		3	
			水旱灾害防御项目数（项）			≧3		3		3		3	
			节水和科技项目数（个）			21		21		3		3	
			河湖管护项目数（个）			6		6		3		3	
			省本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方案审查数（个）			≧60		60		3		3	
			农村水利维修养护数（处）			≧7		7		3		3	
		质量指标	截至2025年6月底，完成项目初步验收率（%）			100%		89%		5		4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完成年度工作任务及时率			及时		及时		4		4	
			截至2024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80%		95%		4		4	
		成本指标	基本经费（万元）			65921.82		63225.47		3		3	
			项目经费（万元）			242129.13		229628.8		3		3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显著提升区域经济效益			是		是		5		5	
			保护耕地面积（万亩）			4		4		3		3	
			水利工程设施维修养护覆盖服务入口数（万人）			3		3		3		3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促进区域农业增产增收			是		是		3		3	
			提升农村供水保障能力，保障粮食安全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3		3	
			提升农村居民饮用水水质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3		3	
		生态效益指标	新增节水能力（万立方米）			0.8		0.8		2		2	
			是否显著改善区域生态环境			是		是		2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		是		2		2	
			工程是否达到设计使用年限			是		是		2		2	
			工程类项目设计使用年限（年）			10		10		2		2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8%		10		10	
总分										100		98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水利防汛抗旱、水资源节约保护及利用、水利工程及河湖管理等3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水利防汛抗旱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235.00万元，全年执行数2,234.9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依据单位职能，完成基本水文测站报讯任务、中小河流水文监测站信息报送、全年水文测验目标任务、基本雨量站委托雨量观测、2024年全省水文资料复审验收工作。扎实开展汛前准备，保证监测设施设备正常运行。科学合理的提出2024年度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的各项目标和任务，努力构建涝时安全度汛、旱时减少损失、平时扎实系统的水灾害防御体系。

2. 水资源节约保护与利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666.00万元，全年执行数1,504.2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依据职能职责，完成重要控制断面生态流量监测，完成地下水取水工程登记、地下水超采超载区治理、地下水水位水量管控、地下水监测站巡测、监测数据成果应用及地下水普法宣传、地下水监测、监测站运行维护、信息系统及网络安全运维。完成年度水资源、河湖管理监督检查，完成典型农灌井以电折水系数测定监测方案、陕西省大中型灌区取用水监管研究实施方案编制工作。完成水利门户网站错敏字监测服务，网络舆情监测、互联网舆情监测分析报告采编；完成水利宣传工作，加强宣传策划，丰富报道内容，把握正确宣传导向，统筹运用传媒媒体和新媒体，着力宣传陕西水利新思路新亮点，展示陕西水利高质量发展新成就。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由于省水资源与

河库调度中心的国家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运维项目按照政府采购程序进行了3次招标均废标，导致预算未执行完毕。下一步改进措施：后期制定采购计划，加快推进项目实施。

3. 水利工程及河湖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953.50万元，全年执行数2,867.0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依据职能职责，开展省级监测区40个县区（3.49万平方公里）遥感解译工作；组织开展水土保持监督执法、水土保持动态监测、水土保持和移民项目技术支撑、水土保持示范园建设创建服务、淤地坝防汛服务工作、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宣传、大中型库区移民安置和后期扶持等工作；完成水利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工作以及水利工程项目稽察；完成安排的全省重点水利工程前期技术审查、全省水利综合巡查、全省水利工程质量考核、全省水利工程安全生产巡查、安全专项督查、河湖运行检查以及全省水利稽察等工作。完成宝鸡峡渠道日常管护，交口灌区全年渠首引水2.55亿立方米，农灌引水总量和灌溉亩次领跑全省大灌。完成河湖长制督导检查，全省江河水资源调度管理和全省水毁修复督查。强化河湖长制工作，常态化规范化开展河湖“清四乱”工作，加强河湖长制成效宣传引导，持续改善全省河湖面貌，打造幸福河湖。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受项目验收影响，部分业务费尾款暂未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尾款支付。

省级水利防汛抗旱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水利防汛抗旱							
主管部门	陕西省水利厅			实施单位	厅属相关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35.00	2,235.00	2,234.9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35.00	2,235.00	2,234.99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单位职能，开展基本水文测站报讯任务，主要江河洪水防御预案审查工作，汛期水旱灾害防御监测预警、防御部署。			依据单位职能，完成基本水文测站报讯任务、中小河流水文监测站信息报送、全年水文测验目标任务、基本雨量站委托雨量观测、2024年全省水文资料复审核收工作，扎实开展汛前准备，保证监测设施设备正常运行。科学合理的提出2024年度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的各项目标和任务，努力构建涝时安全度汛、旱时减少损失、平时扎实系统的水灾害防御体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基本水文（位）站监测信息采集率（%）	≧95%	≧95%	5	5	
			报讯信息采集率（%）	≧95%	99.87%	5	5	
			2024年度陕西省主要江河洪水防御预案审查核定汇总数（项）	1	1	5	5	
			汛期水旱灾害防御监测预警、防御部署工作（项）	1	1	5	5	
			中小河流水文监测站数（站）	1563站	1563站	5	5	
			雨量站覆盖率（%）	≧90%	100%	5	5	
		质量指标	基本水文（位）站正常监测运行率（%）	≧95%	≧95%	4	4	
			成果质量合格率（%）	≧95%	≧95%	4	4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安排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95%	≧95%	4	4	
			时限内完成雨量信息采集率	≧95%	≧95%	4	4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4	4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及时可靠的雨水情信息，满足社会发展对雨水情信息的需求，保障水文测报的耳目和哨兵作用	保障	保障	10	10	
			确保防洪安全、供水安全和粮食安全	保障	保障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减少水旱灾害造成损失，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社会稳定发挥重要作用	促进	促进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省级水资源节约保护及利用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水资源节约保护及利用						
主管部门		陕西省水利厅			实施单位		厅属相关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66	1666	1504.26	10	90%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66	1666	1504.26	—	9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职能职责，开展水质水生态监测、地下水监测及水资源管理监督检查等相关业务工作。保障水利厅网站安全可靠运行，实时进行网站系统监测，不断提升网站水平。保障水利厅办公系统安全可靠运行，提高我省水利系统工作效率，提升信息化水平，提高公文流转效率。对网站 及重点媒体进行定向监测，实时掌握动态，保障涉及我省水利舆情安全可控。			依据职能职责，完成重要控制断面生态流量监测、编制《陕西省地表水质量年报》、每季一册《秦岭北麓重要峪口水资源监测通报》、每月一册《陕西省省级河长制湖长制河流水资源质量简报》，为全省水资源规划、水环境保护、水生态治理、水安全保障提供参谋。完成了地下水取水工程登记、地下水超采超载区治理、地下水水位水量管控、地下水监测站巡测、监测数据成果应用及地下水普法宣传、地下水监测、监测站运行维护、信息系统及网络安全运维。完成年度水资源、河湖管理监督检查，完成典型农灌井以电折水系数测定监测方案，完成陕西省大中型灌区取用水监管研究实施方案编制工作。完成陕西省水利厅网站、OA全面安全可靠运行，网站和OA系统监测，完成水利门户网站错敏字监测服务，网络舆情监测、互联网舆情监测分析报告采编；完成各类水情教育活动8次，水文化研究项目2项，完成水利宣传工作，加强宣传策划，丰富报道内容，把握正确宣传导向，统筹运用传媒体和新媒体，着力宣传陕西水利新思路新亮点，展示陕西水利高质量发展新成就。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地表水水质监测站数 (处)	195	195	3	3	
			地下水监测完成率 (%)	≧95%	≧95%	3	3	
			水资源专项检查数量 (次)	1	1	3	3	
			编制各类水质水生态监测评价简报及报告数 (期)	17	17	3	3	
			地下水公报、通报及监测资料整编数 (期)	6	6	3	3	
			地下水取水工程登记系统运行维护完成率 (%)	≧95%	≧95%	3	3	
			完成典型农灌井以电折水系数测定监测方案数量 (份)	1	1	3	3	
			编制陕西省大中型灌区取用水监管研究报告数量 (份)	1	1	3	3	
			厅网站、OA、舆情监测年可靠运行时间 (%)	≧99%	99%	3	3	
			信息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 (项)	5	5	3	3	
		质量指标	地表水水质检测质量达标率 (%)	≧91%	≧91%	3	3	
			信息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达标率 (%)	100%	100%	3	3	
			地下水水文信息报送率 (%)	≧95%	100%	3	3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安排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	≧95%	≧95%	3	3	
			宣传报道及时准确率 (%)	100%	100%	3	3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为水环境保护、水生态治理、水安全保障提供可靠的支撑	显著	显著	8	8	
			保障水利信息化基础设施、系统软件、网络长期稳定、安全运行	保障	保障	8	8	
		生态效益指标	饮用水源地达标率 (%)	≧95%	≧95%	7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地下水资源可持续利用成效	保障	保障	7	7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9	

省级水利工程及河湖管理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水利工程及河湖管理							
主管部门	陕西省水利厅				实施单位	厅属相关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53.50	2,953.50	2,867.02	10	97%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74.20	1,474.20	1,439.61	—	98%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1,479.30	1,479.30	1,427.41	—	96%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职能职责，开展省级水土流失动态监测，大中型库区移民安置和后期扶持，水利建设项目质量安全监督检查、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检查、水利建设项目稽察，重点水利工程前期技术审查任务，宝鸡峡灌区渠道日常管护，交口灌区抗旱灌溉渠首引水任务，河湖“清四乱”等相关业务工作。			依据职能职责，开展省级监测区40个县区（3.49万平方公里）遥感解译工作；组织开展水土保持监督执法、水土保持动态监测、水土保持和移民项目技术支撑、水土保持示范园建设创建服务、淤地坝防汛服务工作、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宣传、大中型库区移民安置和后期扶持等工作；完成水利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工作以及水利工程项目稽察；完成安排的全省重点水利工程前期技术审查、全省水利综合巡查、全省水利工程质量考核、全省水利工程安全生产巡查、安全专项督查、河湖运行检查以及全省水利稽察等工作。完成宝鸡峡 渠道日常管护，交口灌区全年渠首引水2.55亿立方米，农灌引水总量和灌溉亩次领跑全省大灌。完成河湖长制督导检查，全省江河水资源调度管理和全省水毁修复督查。强化河湖长制工作，常态化规范化开展河湖“清四乱”工作，加强河湖长制成效宣传引导，持续改善全省河湖面貌，打造幸福河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水土流失动态监测范围（县区数量个）	40	40	3	3	
			水土保持和库区移民业务技术支持（%）	100%	100%	3	3	
			全省水利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稽察项目数量（个）	≥50	74	3	3	
			水利工程前期技术审查项目数（个）	≥15	37	3	3	
			检查、督查、考核数（次）	≥20	27	3	3	
			渠道日常管护里程（公里）	626	792.7	4	4	
			机电设备运行天数大于（天）	160	162	4	4	
			开展河湖“清四乱”明察暗访和河湖长制督导检查数（次）	20	20	4	4	
			江河湖库督导检查数（项）	3	3	4	4	
		质量指标	符合有关技术审查规范（%）	100%	100%	4	4	
			设施正常安全运行保障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安排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95%	≥95%	5	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改善全省河湖面貌，打造更多幸福河湖，切实提高人民群众幸福感，推动区域经济发展	改善	改善	10	10	
			为水土流失治理提供技术支持	提供	提供	5	5	
			改善库区移民生活条件	显著	显著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增加水生态修复面积，改善河湖生态	显著	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9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组织对本部门2024年度主管的省级水利发展资金、地方重大水利建设基金、省级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等3个省级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298,569.00万元。

1. 省级水利发展资金省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90,946.00万元，全年执行数281,508.4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次绩效自评为非脱贫县资金，省级资金项目基本按时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工程质量可靠，未超概算；城乡供水工程新增供水能力164.04万立方米，增加群众务工收入39.45万工日；新增农村供水能力59.54万立方米，保护耕地面积14.53万亩，改善灌溉面积1.2万亩，农村居民饮用水水质显著提升，粮食安全得到保障；新增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687.39平方公里，新增节水能力234.82万立方米，区域生态环境得到显著改善。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项目受建设条件和天气等因素影响，导致部分市（县）、厅属（相关）单位的项目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未达到预期效益指标，影响到全省项目的总体推进。下一步改进措施：要求各市（县）、厅属（相关）单位高度重视水利项目的前期工作。市区县财政、水务部门把加快策划项目、推进设计、实施方案审批等前期工作作为项目建设和推进水利投资计划执行力度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采取有效有力措施，严把工程设计、审批质量关，为项目顺利实施奠定坚实的基础。

2. 地方重大水利建设基金省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4,726.00万元，全年执行数4,726.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施重点水利工程项目1项，促进

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保障水利工程完整及安全运行，改善全省河湖面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绩效效果量化不足，项目实施前后的效果缺乏具体数据对比，绩效效果指标缺乏量化，绩效指标不够明确。下一步改进措施：要求资金使用单位加强绩效量化，加强项目实施前后的效果具体数据对比。资金使用单位平时要注意收集相关信息，为绩效量化做好准备。扎实开展绩效自评，进一步提高绩效自评报告质量。

3. 省级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省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897.00万元，全年执行数2,875.53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后期扶持受益移民人口119168人，完成移民美丽家园项目2个、生产开发及配套设施项目19个。通过项目实施，改善了库区和移民安置区基础设施陈旧状况，进一步提高了移民群众出行和农副产品外运能力；美丽家园项目建设提升了移民村的人居环境，增强了移民群众幸福感和获得感，有效促进了移民村乡村振兴和可持续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4年省级库区基金分别于2024年10月18日、12月12日下达到市级财政，下达时间较晚。项目申报、审批、财政限价审核、招投标等工作历时需要4个月时间，同时又受年底严寒天气影响导致项目无法推进或进度缓慢，项目完成进度和资金完成进度相对滞后，未达到设定的绩效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优化前期工作程序，加快项目实施进度。一是在确保工程质量和生产安全的前提下，协调各单位间的协作，优化前期工作程序，加快项目建设进度；二是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协作，保障项目按实施进度和合同约定拨付资金。加强督导，加快资金使用效率。对项目实施进度

滞后，资金拨付率较低的县（区）进行督导，加快库区基金年度预算的执行进度，确保资金使用安全规范。

省级水利发展资金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陕西省水利厅2024年度省级水利发展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陕西省水利厅			实施单位		相关厅属单位及地市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7,900.00		290,946.00	281,508.48	10		97%	9.6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7,900.00		290,946.00	281,508.48	—		97%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省级资金项目全部按时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工程质量可靠，不超概算； 目标2：大幅提高城乡供水工程供水能力，带动农村群众就业，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目标3：加强农村供水建设，提升农村居民饮用水水质，保护耕地面积，改善灌溉面积，保障粮食安全； 目标4：推进水土流失的综合治理，提高节水能力，显著改善区域生态环境。				目标1：省级资金项目基本按时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工程质量可靠，未超概算； 目标2：城乡供水工程新增供水能力164.04万立方米，增加群众务工收入39.45万工日； 目标3：新增农村供水能力59.54万立方米，保护耕地面积14.53万亩，改善灌溉面积1.2万亩，农村居民饮用水水质显著提升，粮食安全得到保障； 目标4：新增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687.39平方公里，新增节水能力234.82万立方米，区域生态环境得到显著改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重点项目数（个）	10	9	1	0.90	因水利项目施工特殊性存在汛期和冬季无法施工的原因，全国水利行业评价时间为次年6月底，故截至本次评价时存在在未完工。	
			城乡供水工程项目数（个）	40	40	1	1		
			农村供水工程项目数（个）	70	77	1	1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灌区个数（个）	13	13	1	1		
			农村供水水质提升专项行动（CMA）个数（处）	44	47	1	1		
			200-3000平方公里中小河流综合治理河长（km）	7.04	11.39	1	1		
			小型水库建设座数（座）	3	3	1	1		
			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座数（座）	7	7	1	1		
			小流域综合治理（堰面保护、水土流失综合治理、示范园创建）项目数量（个）	16	16	1	1		
			实施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试点县数（个）	1	1	1	1		
			小型水利设施提升改造工程（处）	17	20	1	0.5		
			水文化遗产保护项目（个）	1	1	1	0.5		
			节水与科技项目数（个）	95	95	1	0.5		
			水利风景区建设维修养护（个）	19	19	1	0.5		
			河湖管护项目（个）	26	26	1	0.5		
			新建及改扩建供水工程项目数（个）	6	6	1	0.5		
			省本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方案审查（个）	≥60	60	1	0.5		
			实施水资源管理项目（个）	≥10	10	1	0.5		
			水旱灾害防御项目（项）	≥3	3	1	0.5		
			农村水利维修养护（处）	≥7	7	1	0.5		
	质量指标		截至2025年3月底，完工项目初步验收率（%）	100%	96.71%	5	4.84	因水利项目施工特殊性存在汛期和冬季无法施工的原因，全国水利行业评价时间为次年6月底，故截至本次评价时存在在未完工。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已建工程是否存在质量问题	否	否	5	5		
		时效指标	截至2024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80%	89.61%	5	5		
	截至2025年3月底，投资完成比例（%）		100%	96.76%	5	4.84			
	成本指标	单价是否控制在批复概算单价内	是	是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城乡供水工程新增供水能力（万立方米）	41.51	164.04	5	5	因水利项目施工特殊性存在汛期和冬季无法施工的原因，全国水利行业评价时间为次年6月底，故截至本次评价时存在在未完工。	
	带动农村群众就业，增加群众务工收入（万工日）		30	39.45	5	5			
	改善灌溉面积（万亩）		1.2	1.2	2	2			
	保护耕地面积（万亩）		13.7	14.53	1	1			
	新增供水能力（万立方米）		2.2	59.54	1	1			
	中小河流治理保护人口数量（万人）		0.63	0.63	1	1			
	小型水库除险加固保护人口数（万人）		14	14	1	1			
	供水工程建设改善提升受益人口（万人）		13.8	151	1	1			
	提升农村供水保障能力，保障粮食安全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	1			
	提升农村居民饮用水水质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	1			
	社会效益指标	节水项目覆盖人口数（万人）	4.9	3.75	1	0.77	因水利项目施工特殊性存在汛期和冬季无法施工的原因，全国水利行业评价时间为次年6月底，故截至本次评价时存在在未完工。		
		新增节水能力(万立方米)	2.9	234.82	2	2			
		新增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平方公里)	647.27	687.39	2	2			
		是否显著改善区域生态环境	显著改善	显著改善	1	1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	是	2	2			
		工程是否达到设计使用年限	是	是	2	2			
		工程类项目设计使用年限（年）	10	10	1	1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8%	10	10		
	总分						100	99.03	

省级地方重大水利建设基金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陕西省引汉济渭二期工程							
主管部门	陕西省水利厅				实施单位	陕西省引汉济渭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26.00	4,726.00	4,726.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726.00	4,726.00	4,726.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计划执行良好，保障建设质量和效益，有效控制投资概算。				2024年引汉济渭二期工程全年完成投资257254万元，占年度投资计划250000万元的103%，年度计划执行良好，建设质量合格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实施重点水利工程项目（项）	1	1	15	15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截至2024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8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单价是否控制在批复概算单价内	是	是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地方经济社会发展	是	是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水利工程完整及安全运行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全省河湖面貌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	是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收益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省级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度省级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							
主管部门	陕西省水利厅				实施单位	相关厅属单位及地市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97.00	2,897.00	2,875.53	10	99%	9.9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97.00	2,897.00	2,875.53	—	9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促进库区移民增收、改善库区移民人居环境、促进库区移民安置区乡村振兴和可持续发展。				1. 促进库区移民增收、改善库区移民人居环境、促进库区移民安置区乡村振兴和可持续发展； 2. 实施美丽家园项目13个，生产开发项目24个； 3. 加强项目管理、完成后扶项目监测评估、监督检查、绩效评价和总结评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后期扶持受益移民人口 (人)	119168	119168	3	3.0	
			移民美丽家园项目 (个)	13	2	4	0.62	2024年省级库区基金分别于2024年10月18日、12月12日下达到市级财政，下达时间较晚。项目申报、审批、财政限价审核、招投标等工作历时需要4个月时间，同时又受年底严寒天气影响导致项目无法推进或进度缓慢，项目完成进度和资金完成进度相对滞后，未达到设定的绩效目标。
			生产开发及配套设施项目 (个)	19	19	6.96	6.96	
			其他项目 (个)	3	3	1.04	1.04	
		质量指标	项目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不含移民培训%)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截至2024年底，项目资金完成率 (%)	80%	27.63%	5	1.73	资金完成率未达到80%绩效目标
			截至2025年3月底，项目资金支付率 (%)	100%	69.68%	5	3.48	资金完成率未达到100%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批复的预算范围内的项目比例 (%)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当年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超过当地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	0.03%	0.03%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扶持受益移民村 (个)	22	27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已建工程项目良性运行比例 (%)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 (%)	80%	99.40%	10	10	
总分						100	91.76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4年度省级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本部门对2024年度省级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91.76，综合评价等级为“A”。详见所附报告《2024年度省级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绩效评价报告》。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4年度陕西省水利发展资金-支持城乡供水融合发展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评价得分85.70，综合评价等级为“B”，详见所附报告《2024年度陕西省水利发展资金-支持城乡供水融合发展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陕西省水利厅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22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预算单位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61835090。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水利厅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1,472.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9,503.58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20,718.14	五、教育支出	35	205.8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235.8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7,611.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554.8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277,114.3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247.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119.9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1,930.23	本年支出合计	57	292,854.2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6,120.7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5,196.68
总计	30	308,050.95	总计	60	308,050.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水利厅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91,930.23	270,976.29		20,718.14			235.80
205	教育支出	205.85	198.56		7.29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5.85	198.56		7.29			
2050803	培训支出	205.85	198.56		7.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11.89	5,353.55		2,254.34			3.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99.76	5,327.85		2,067.91			3.9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06	7.0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0.37	280.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53.65	3,531.73		1,417.92			3.9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58.68	1,508.69		649.99			
20808	抚恤	212.13	25.70		186.43			
2080801	死亡抚恤	212.13	25.70		186.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54.80	2,390.77		1,164.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54.80	2,390.77		1,164.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0.96	290.9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98.20	1,934.17		1,164.0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5.64	165.64					
213	农林水支出	276,191.96	259,778.48		16,181.67			231.81
21303	水利	266,688.38	250,274.90		16,181.67			231.81
2130301	行政运行	2,854.27	2,854.27					
2130303	机关服务	364.40	364.13					0.27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7,644.28	31,232.21		16,181.67			230.4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47,356.00	147,356.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6.00	16.00					
2130310	水土保持	20,530.45	20,529.31					1.14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4,834.26	4,834.26					
2130314	防汛	11,608.16	11,608.16					
2130315	抗旱	249.99	249.99					
2130316	农村水利	12,879.08	12,879.08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1,718.92	1,718.92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6,632.57	16,632.57					
21366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277.58	277.58					
2136699	其他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277.58	277.58					
21369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	9,226.00	9,226.00					
2136903	地方重大水利工程建设	9,226.00	9,22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45.82	3,135.01		1,110.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45.82	3,135.01		1,110.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69.01	3,058.20		1,110.81			
2210203	购房补贴	76.81	76.8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9.92	119.92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19.92	119.92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119.92	119.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水利厅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2,854.27	63,225.47	229,628.81			
205	教育支出	205.85	149.89	55.96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5.85	149.89	55.96			
2050803	培训支出	205.85	149.89	55.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11.89	7,611.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99.76	7,399.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06	7.0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0.37	280.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53.65	4,953.6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58.68	2,158.68				
20808	抚恤	212.13	212.13				
2080801	死亡抚恤	212.13	212.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54.80	3,554.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54.80	3,554.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0.96	290.9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98.20	3,098.2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5.64	165.64				
213	农林水支出	277,114.32	47,661.41	229,452.91			
21301	农业农村	2,097.20		2,097.2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2,097.20		2,097.20			
21303	水利	265,513.54	47,661.41	217,852.13			
2130301	行政运行	2,854.27	2,854.27				
2130303	机关服务	405.46	265.46	14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8,005.32	41,760.40	6,244.92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47,621.72		147,621.72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6.00		16.00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3,703.74		3,703.74			
2130310	水土保持	20,948.65	2,781.28	18,167.37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4,587.63		4,587.63			
2130312	水质监测	292.81		292.81			
2130314	防汛	10,062.32		10,062.32			
2130315	抗旱	249.99		249.99			
2130316	农村水利	12,476.06		12,476.06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73.93		73.93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1,489.48		1,489.48			
2130333	信息管理	750.98		750.98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1,975.18		11,975.18			
21366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277.58		277.58			
2136699	其他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277.58		277.58			
21369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	9,226.00		9,226.00			
2136903	地方重大水利工程建设	9,226.00		9,22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47.48	4,247.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47.48	4,247.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70.67	4,170.67				
2210203	购房补贴	76.81	76.8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9.92		119.92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19.92		119.92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119.92		119.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水利厅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1,472.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9,503.58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198.56	198.56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353.55	5,353.5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390.77	2,390.7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59,909.28	250,405.70	9,503.5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135.01	3,135.0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19.92	119.9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0,976.29	本年支出合计	59	271,107.09	261,603.51	9,503.5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1,738.0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1,607.25	11,607.2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1,738.0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82,714.34	总计	64	282,714.34	273,210.76	9,503.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水利厅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61,603.51	43,324.59	218,278.93
205	教育支出	198.56	142.60	55.96
20508	进修及培训	198.56	142.60	55.96
2050803	培训支出	198.56	142.60	55.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3.55	5,353.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27.85	5,327.8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06	7.0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0.37	280.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31.73	3,531.7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08.69	1,508.69	
20808	抚恤	25.70	25.70	
2080801	死亡抚恤	25.70	25.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90.77	2,390.7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90.77	2,390.7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0.96	290.9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34.17	1,934.1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5.64	165.64	
213	农林水支出	250,405.67	32,302.65	218,103.02
21301	农业农村	2,097.20		2,097.2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2,097.20		2,097.20
21303	水利	248,308.47	32,302.65	216,005.82
2130301	行政运行	2,854.27	2,854.27	
2130303	机关服务	364.13	224.13	14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31,144.90	26,442.97	4,701.93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47,621.72		147,621.72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6.00		16.00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3,703.74		3,703.74
2130310	水土保持	20,938.14	2,781.28	18,156.86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4,587.63		4,587.63
2130314	防汛	10,062.32		10,062.32
2130315	抗旱	249.99		249.99
2130316	农村水利	12,476.06		12,476.06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73.93		73.93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1,489.48		1,489.48
2130333	信息管理	750.98		750.98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1,975.18		11,975.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35.01	3,135.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35.01	3,135.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58.20	3,058.20	
2210203	购房补贴	76.81	76.8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9.92		119.92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19.92		119.92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119.92		119.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水利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852.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27.9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3,548.64	30201	办公费	341.0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429.13	30202	印刷费	48.5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500.01	30203	咨询费	3.39	310	资本性支出	2.2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2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0,299.75	30205	水费	87.2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1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26.77	30206	电费	337.9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83.34	30207	邮电费	79.3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85.56	30208	取暖费	222.0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6.87	30209	物业管理费	237.5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1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98	30211	差旅费	352.8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69.6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28.12	30213	维修（护）费	169.47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3.82	30214	租赁费	10.8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1.79	30215	会议费	102.88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253.23	30216	培训费	142.6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6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9.3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41.4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5.44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14.5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1.66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37.3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1.00	30229	福利费	284.87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3.39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1.97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5.73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9,294.47	公用经费合计					4,030.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水利厅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503.58	9,503.58		9,503.58	
213	农林水支出		9,503.58	9,503.58		9,503.58	
21366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277.58	277.58		277.58	
2136699	其他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277.58	277.58		277.58	
21369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		9,226.00	9,226.00		9,226.00	
2136903	地方重大水利工程建设		9,226.00	9,226.00		9,22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水利厅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水利厅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452.99	28.00	373.19	18.00	355.19	51.80	167.05	203.00
决算数	368.87	18.84	331.37	17.98	313.39	18.66	135.95	198.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

陕西省水利厅

部门整体支出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自评结论

通过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我厅自评得分98分、自评等级“优秀”。

二、部门概况

(一) 部门基本情况。

1. 主要职能: 负责保障全省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的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负责节约用水工作。负责水文工作。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负责水土保持工作。负责农村水利工作。负责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跨流域、跨设区市的水事纠纷,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开展水利科技和外事工作。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 组织架构: 内设机构为办公室、规划计划处、政策法规处、财务审计处、人事处、水资源水文管理处、水旱灾害防御处、全省节约用水办公室(科技处)、建设监督处(渭河生态区管理工作处)、河湖运行处(河长制湖长制工作处)、水土保持治理处、

农村水利水电处、工程移民处、机关党委、离退休人员服务管理处。厅属预算单位为厅本级及21个二级单位。

3. 人员情况: 截至2024年底, 本部门人员编制3911人, 其中行政编制102人、事业编制3809人; 实有人员4267人, 其中行政101人、事业4166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14人。

(二) 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今年以来, 在省委、省政府坚强领导下, 省水利厅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 持续深化“三个年”活动, 按照全省水利工作“1426”总体思路, 团结奋进, 真抓实干, 全面实施循环畅通织网、灾害防御安澜、农村供水保障、粮食安全灌溉、河湖复苏生态、“四水四定”夯基“六大工程”, 统筹推进水工程建设、水资源配置、水灾害防御、水环境治理、水生态保护修复、水治理改革、水文化弘扬, 2024年陕西水资源管理和节约集约利用成效显著, 在全国水利工作会议上受到通报表扬, 2023年度水利发展资金绩效评价获全国优秀等次, 中央水库移民后扶基金绩效评价实现“八连优”, 全省水利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

(三) 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4年我厅基本实现了年初设定的预期目标, 保障了厅系统人员工资福利及运转, 推进水旱灾害防御任务、河湖长制督导检查、基本水文(水质)监测、水土保持监督检查等相关履职业务工作, 开展重点水利工程、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水资源管理、水旱灾害防御、节水补助、水利科技、河湖管护、水土保持、农村水利等水利专项资金项目。全年预算数308,050.95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预算282,714.34万元,非财政收入预算25,336.61万元,全年执行数为292,854.2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执行数271,107.10万元,非财政拨款执行数21,747.17万元,执行率为95%。

(四)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1.绩效机制建设情况

省水利厅各业务处室协同配合,全面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全方位全过程绩效监管工作,充分发挥绩效评价效能。以绩效评价为抓手,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水利发展资金预算分解下达、目标设定申报、执行监督管理考核的全过程。建立健全资金安排与绩效评价结果相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和全过程监控、常态化监管机制,不断增强责任意识,着力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努力提高工程效益。

2.绩效制度建设情况

近几年,我厅先后印发了《陕西省水利厅部门预算管理办法》(陕水财发〔2024〕42号)、《水利发展资金绩效管理办法》(陕财办农〔2018〕6号)、《陕西省水利发展资金使用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陕财办农〔2023〕9号)、《陕西省水利发展资金绩效综合评价督查激励实施办法》(陕水规计发〔2022〕32号)等文件,为有效发挥水利发展资金效能提出了绩效管理依据。

(五)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2024年预算总计308,050.95万元,当年预算收入291,930.23万元(财政拨款收入270,976.29万元,事业收入20,718.14万元,其他收入235.80万元),年初结转16,120.72万元;预算支出

292,854.27万元（财政拨款支出271,107.10万元，非财政拨款支出21,747.17万元）。年末结余结转15,196.68万元（其中财政权责生制结转11,607.25万元，非财政结转3,589.43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5%。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及执行情况：当年财政拨款282,714.34万元（当年预算收入270,976.29万元、上年权责结转11,738.05万元）。当年财政拨款支出271,107.1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3,324.59万元，项目支出227,782.5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5%，主要受工程建设项目工期、政府采购及天气等因素影响，部分工程未完成结算支付，待下年结转后继续使用。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履职完成情况。

1. 数量指标。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数量指标涉及9项，完成了9项，保障了厅系统正常运转及履职效能发挥。
2. 质量指标。项目初步验收率89%，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3. 时效指标。各项目资金拨付及时，100%完成了年度工作任务，保障了项目效益的发挥。
4. 成本指标。各项目严格控制在预算资金内。

（二）履职效果情况。

根据年度工作任务，2024年在重点水利工程、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水资源管理、水旱灾害防御、节水补助、水利科技、河湖管护、水土保持、农村水利等方面的投入，保障了水利工程持续良性安全运行，水资源节约、保护和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全省

供水、粮食等保障能力得以全面提升，为全省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坚实的水安全支撑保障。

1. 经济效益。通过水利发展项目的实施，优化了项目区农业设施的投资环境，促进了当地经济发展。

2. 社会效益。随着水利发展项目的建设，提升了项目区农村供水保障能力，保障了粮食安全。

3. 生态效益。通过水资源节约利用、水土保持和灌区改造项目的实施，有效减少水土流失，改善地表径流，减少洪水灾害，对恢复地表植被、绿化美化生活环境以及调节地域小气候等方面起到十分显著且重要的作用。经过水土资源的合理利用，有效地促进了土壤水分浸透力，减轻水土流失和风沙的危害，极大改善生态环境，促进我省新农村建设。

4. 可持续影响。水利发展资金项目充分合理地利用省级资金，使有限的资金发挥了最大效益，增加农民经济收入，同时提高了区域的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水平，降低了灾害损失，改善人居环境，对于支持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具有重要的作用和意义。

(三)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水利项目实施受到了当地群众的一致好评和欢迎，满意度98%。

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按照通知要求，我厅纳入200万元以上的部门预算项目共3个，具体如下：

1. 水利防汛抗旱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235.00万元，全年执行数2,234.9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依据单位职能，完成基本水文测站报讯任务、中小河流水文监测站信息报送、全年水文测验目标任务、基本雨量站委托雨量观测、2024年全省水文资料复审验收工作。扎实开展汛前准备，保证监测设施设备正常运行。科学合理的提出2024年度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的各项目标和任务，努力构建涝时安全度汛、旱时减少损失、平时扎实系统的水灾害防御体系。

2. 水资源节约保护与利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666.00万元，全年执行数1,504.26元，预算执行率为9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依据职能职责，完成重要控制断面生态流量监测，完成地下水取水工程登记、地下水超采超载区治理、地下水水位水量管控、地下水监测站巡测、监测数据成果应用及地下水普法宣传、地下水监测、监测站运行维护、信息系统及网络安全运维。完成年度水资源、河湖管理监督检查，完成典型农灌井以电折水系数测定监测方案、陕西省大中型灌区取水监管研究实施方案编制工作。完成水利门户网站错敏字监测服务，网络舆情监测、互联网舆情监测分析报告采编；完成水利宣传工作，加强宣传策划，丰富报道内容，把握正确宣传导向，统筹运用传媒媒体和新媒体，着力宣传陕西水利新思路新亮点，展示陕西水利高质量发展新成就。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由于省水资源与河库调度中心的国家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运维项目按照政府购程序进行了3次招标均废标，导致预算未执行完毕。下一步改进措施：后期制定采购计划，加快推进项目实施。

3. 水利工程及河湖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953.05万元，全年执行数2,867.0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依据职能职责，开展省级监测区40个县（3.49万平方公里）遥感解译工作；组织开展水土保持监督执法、水土保持动态监测、水土保持和移民项目技术支撑、水土保持示范园建设创建服务、淤地坝防汛服务工作、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宣传、大中型库区移民安置和后期扶持等工作；完成水利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工作以及水利工程项目稽察；完成安排的全省重点水利工程前期技术审查、全省水利综合巡查、全省水利工程质量考核、全省水利工程安全生产巡查、安全专项督查、河湖运行检查以及全省水利稽察等工作。完成宝鸡峡渠道日常管护，交口灌区全年渠首引水2.55亿立方米，农灌引水总量和灌溉亩次领跑全省大灌。完成河湖长制督导检查，全省江河水资源调度管理和全省水毁修复督查。强化河湖长制工作，常态化规范化开展河湖“清四乱”工作，加强河湖长制成效宣传引导，持续改善全省河湖面貌，打造幸福河湖。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受项目验收影响，部分业务费尾款暂未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尾款支付。

五、主要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由于受工程建设工期、政府采购程序及天气等因素影响，我厅水利工程建设、农村水利、水利科技等未达到预期效益指标，已权责制结转下年继续执行。2025年我厅将继续加强预算执行力度，努力完成绩效目标。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厅认真分析评价结果，并在今后的预算管理中，强化预算编制和执行，不断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并根据省财政厅要求，对评价结果按照“四统一”的要求进行公开。

2024 年度省级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 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陕西省水利厅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4 年度省级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陕水移民函〔2025〕7 号）安排，中心、汉中和安康对涉及 2024 年度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在此基础上，中心对市级绩效评价资料进行了审核汇总，编制 2024 年度省级库区基金绩效自评报告。

一、资金下达和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一）省级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分解情况

2024 年 10 月 18 日和 12 月 12 日，省财政厅分别以陕财办农〔2024〕93 号、陕财办农〔2024〕113 号两个文件下达汉中市、安康市和省本级移民工作中心省级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总计 2897.00 万元。其中汉中市省级库区基金涉及 7 个县（区）总计 1037.00 万元；安康市省级库区基金涉及 8 个县（区）总计 1558.00 万元；省本级移民工作中心 302.00 万元，专项用于 2024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监测评估、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等项目。

（二）省级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目标设定情况

根据绩效管理要求，设定绩效目标如下：

目标 1：促进库区移民增收、改善库区移民人居环境、促

进库区移民安置区乡村振兴和可持续发展。

目标 2：计划完成移民美丽家园项目 13 个；生产开发及配套设施项目 19 个；其他项目 3 个。

目标 3：安置区移民满意度 95%以上。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财政预算管理相关制度和业务流程，有效保障了移民后期扶持资金使用的安全性和有效性。**省本级库区基金**，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严格执行政府采购、项目建设管理程序和合同管理，并按时组织验收。移民中心纪检室按职责对项目采购招标和项目实施进行全程监督。**市级库区基金**，由各县（区）根据下达的资金情况，在充分征求移民意愿前提下，谋划储备后期扶持项目，同时及时开展项目前期工作，在完成所有项目的设计审批后，向市水利局上报项目计划，经市水利局批复后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进行招投标，并组织实施。

（二）资金管理情况

1.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和规范性。在编制省级库区基金预算时，充分结合项目实际情况，遵循统筹兼顾、突出重点、量入为出的原则。确保资金发挥最大效能。同时还注重与省级财政总体规划以及库区长期发展战略相衔接，保障资金分配在不同项目之间的合理性，使库区基金能够有效服务于库区整体的可

持续发展目标。市级库区基金在编制项目计划时，严格计划审核和前期成果审查，对县（区）项目前期成果审查、修改情况进行跟踪，确保项目审查的严肃性；对项目计划严格把关，对不符合要求的项目及时进行意见反馈和调整，确保后期扶持项目的合理性和规范性。

2.预算执行的严肃性和合规性。在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既定预算安排拨付和使用资金，强化预算的刚性约束。建立了定期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跟踪监测的机制，实时掌握各项目资金的支出进度、使用范围等情况。严格按照规定的资金用途使用库区基金，严格流程、规范手续，确保资金使用符合库区基金使用范围。

3.加强监管、确保资金安全。建立完善的内部监督体系，从资金账目核对、凭证审核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资金流向追踪等方面开展全面细致的检查。另外，充分发挥外部监督的作用，主动接受上级财政部门的监督，增强资金管理的透明度，形成全方位的监督合力，确保库区基金管理在阳光下运行。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汉中、安康两市 32 个后期扶持项目的实施，改善了库区和移民安置区基础设施陈旧状况，进一步提高了移民群众出行和农副产品外运能力；美丽家园项目建设提升了移民村的人居环境，增强了移民群众幸福感和获得感，有效促进了移民村乡村振兴和可持续发展。

通过后期扶持监测评估、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 3 个项目的实施，有效推动了全省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的规范化开展，加快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落实，及时督促和纠正在政策落实、工作进度、项目实施等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1.项目资金完成情况

年初预算 2897.00 万元，全年预算 2897.00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 2897.00 万元，全年执行 2875.53 万元，执行率 99.26%。

根据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项目资金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分 9.93 分。

2.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数量指标

一是后期扶持受益移民人口。根据项目受益移民人口绩效目标为 119168 人，实际完成后期扶持受益移民人口 119168 人，完成率 100%。

二是移民美丽家园项目。移民美丽家园项目绩效目标为完成项目 13 个，实际完成项目 2 个，完成率 15.38%。

三是生产开发及配套设施项目。根据绩效目标情况表，生产开发及配套设施项目绩效目标为完成项目 19 个，实际完成项目 19 个，完成率 100%。

四是其他项目。其他类项目绩效目标为完成项目 3 个，实际完成项目 3 个，完成率 100%。

根据数量指标的绩效目标、实际完成值和评分标准，数量指标满分 15 分，自评得分 11.62 分。

（2）质量指标

项目一次性验收合格率绩效目标为 100%，实际完成 100%。

根据质量指标的绩效目标、实际完成值和评分标准，质量指标满分 15 分，自评得分 15 分。

（3）时效指标

截至 2024 年底，项目资金完成率。2024 年度省级库区基金资金预算额 2897.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已完成 800.36 万元，项目资金完成率 27.63%。

截至 2025 年 3 月底，项目资金支付率。截至 2025 年 3 月底已支付 2018.63 万元，项目资金支付率 69.68%。

根据时效指标的绩效目标、实际完成值和评分标准，时效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 5.21 分。

（4）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批复的预算范围内项目比例，绩效目标为 100%，实际完成 100%。

根据成本指标的绩效目标、实际完成值和评分标准，成本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3.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经济效益指标

当年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超过当地农村居民人均可

支配收入增速绩效目标为 0.03%，实际完成 0.03%。

根据经济效益指标的绩效目标、实际完成值和评分标准，成本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2) 社会效益指标

计划实施移民美丽家园建设、生产开发及配套设施项目 32 个，项目扶持受益移民村绩效目标为 22 个，实际完成 27 个。

根据社会效益指标的绩效目标、实际完成值和评分标准，成本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已建工程项目良性运行比例绩效目标为 100%，实际完成 100%。

根据可持续影响指标的绩效目标、实际完成值和评分标准，效益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4.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绩效目标为 80%。通过监测评估样本户满意度调查，2024 年度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为 99.40%，没有出现与后期扶持有关的非正常进京越级上访事件，库区和移民安置区和谐稳定。

根据满意度指标的绩效目标、实际完成值和评分标准，效益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

1.未完成绩效目标原因分析

(1) 项目资金完成，设定预算执行率目标值 100%，因省本级资金招投标有少量结余，预算执行率 99.26%，未达到绩效目标。

(2) 截至 2024 年底，项目资金完成率设定目标值 80%，完成值 27.63%，未达到绩效目标。

(3) 截至 2025 年 3 月底，项目资金支付率设定目标值 100%，完成值 69.68%，未达到绩效目标。

2.未完成绩效目标原因分析：2024 年省级库区基金分别于 2024 年 10 月 18 日、12 月 12 日下达到市级财政，下达时间较晚。项目申报、审批、财政限价审核、招投标等工作历时需要 4 个月时间，同时又受年底严寒天气影响导致项目无法推进或进度缓慢，项目完成进度和资金完成进度相对滞后，未达到设定的绩效目标。

(二) 下一步改进措施

优化前期工作程序，加快项目实施进度。一是在确保工程质量和生产安全的前提下，协调各单位间的协作，优化前期工作程序，加快项目建设进度；二是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协作，保障项目按实施进度和合同约定拨付资金。**加强督导，加快资金使用效率。**对项目实施进度滞后，资金拨付率较低的县（区）进行督导，加快库区基金年度预算的执行进度，确保资金使用安全规范。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根据省级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绩效评价设定的评分标准，从项目管理、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等方面进行综合分析评价。陕西省 2024 年省级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绩效自评得分 91.76 分，自评等次为优秀。

绩效评价结果将作为后续年度安排省级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的重要依据。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根据市（县）项目实施进度情况和省本级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检测评估工作安排，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建议适当提前资金下达时间，为保障省本级项目按期完成提供有力保障。

2024 年度陕西省水利发展资金-支持城乡供水融合发展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2020 年中央一号文件国家层面首次明确提出城乡供水融合的政策方向，后续 2021—2025 年中央一号文件连续多年强调了城乡供水一体化的深化，并将其纳入“十四五”规划重点任务。2022 年《陕西省“十四五”农村供水保障规划》中首次在省级层面明确将“城乡供水一体化”作为核心任务，提出“建大、并中、减小”的原则，要求通过城乡一体化和规模化建设提升农村供水保障能力。

依据陕西省水利厅等四部门《关于加快推进农村规模化供水工程建设的通知》（陕水农发〔2022〕86 号）中“促进城乡供水融合发展，努力构建大水源、大水厂、大管网城乡供水新格局”，以建设稳定水源为基础，大力完善农村供水工程体系，重点推动城乡供水一体化、农村规模化供水工程建设，提升全省城乡供水保障能力和水平，推动城乡饮水安全保障工作高质量发展。

2.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项目主要为支持城乡一体化和农村规模化供水工程建设以及解决水源不稳定、供水保证率不高、管网设施老化等工程的标准化提升建设，重点选取老旧设施改造、水厂扩容及稳定水源建设，

涉及项目 118 个。按照实施周期进行分类，其中，2024 年度应完工项目 94 个，续建项目 24 个。截至评价日，整体完工 65 个（2024 年应完工项目 62 个、续建项目 3 个）。

表1-1 2024年度陕西省水利发展资金-支持城乡供水融合发展

项目基本情况表

市县	2024 年总投资			项目 个数	项目完 工个数	项目验 收个数	评价方式
	2024 资金 下达情况	目标自筹资 金	合计				
西安市	4425	40842	45267	5	2	1	线上评价
铜川市	2622	28390.26	31012.26	3	1	0	线上评价
宝鸡市	10659	68391.51	79050.51	21	10	0	现场评价
咸阳市	9512	55290.98	64802.98	17	9	5	线上评价
渭南市	11167	75710.96	86877.96	21	14	5	现场评价
汉中市	3598	19210.05	22808.05	9	7	4	线上评价
安康市	6940	68018	74958	13	5	2	线上评价
商洛市	5294	44836.32	50130.32	13	5	3	线上评价
延安市	1714	10938.74	12652.74	9	7	4	线上评价
榆林市	1707	1139.95	2846.95	6	5	4	线上评价
杨陵区	790	7867.12	8657.12	1	0	0	线上评价
小计	58428	420635.89	479063.89	118	65	28	

（二）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资金投入情况。

2024 年度省级水利发展资金-支持城乡供水融合发展项目总投资 479063.89 万元，其中：2024 年省级水利发展资金-支持城乡供水融合发展项目省级财政资金 58428 万元,到位 58428 万元，到位率 100%。建设单位自筹资金 420635.89 万元，到位 60975.78

万元。

2.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陕西省水利发展资金-支持城乡供水融合发展项目省级财政资金到位 58428 万元，执行 37376.92 万元，预算执行率 63.97%。建设单位自筹资金到位 60975.78 万元，执行 35004.66 万元。

(三) 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1.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全省城乡供水融合项目共计 118 个；截至 2025 年 6 月底，完成项目初步验收率 100%，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水费收缴率 $\geq 97.5\%$ ，规模化供水工程覆盖人口比例 $\geq 43\%$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geq 97\%$ ，水质达标率 $\geq 99\%$ ，新增受益人口 50.61 万人，受益群众满意度 $\geq 90\%$ 。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全省 118 个项目，截至评价日，整体完工 65 个，2024 年应完工项目完工率 65.96%，2024 年应完工项目已验收 27 个，完成验收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水费收缴率 97.63%，规模化覆盖人口 43.7%，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97.7%，水质达标率 99.1%，新增受益人口 246.87 万人，受益群众满意度 95.97%。

二、综合评价结论

总体来看，2024 年度陕西省城乡供水融合发展项目整体实

施情况良好，基本实现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受益群众满意度高。通过项目实施加快推进农村规模化供水工程建设，提高了水质及供水安全，扩大规模化供水服务范围，提升了全省农村供水保障能力。但是还存在部分资金执行率偏低、部分项目进度滞后、个别项目未按规定履行变更程序等问题。

经综合评价，2024 年度陕西省城乡供水融合发展项目综合评价分数为 85.7 分，评级为“B”。指标得分见下表：

表 1-2 2024 年度陕西省水利发展资金-支持城乡供水融合项目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	14.15	94.33%
过程	20	15.95	79.75%
产出	30	21.9	73%
效益	35	33.7	96.29%
绩效评价得分：85.7 综合评价结果等级：B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该项目决策指标主要包括项目申报、绩效目标、资金预算三方面内容，共细化为申报依据充分性、项目申报合理性、项目申报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目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 7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15 分，得 14.15 分。项目符合相关政策要求，与部门履职内容相符，绩效目标符合我省城乡供水实际情况，但存在项目申报不够合理，个别绩效目标预期效益与实际偏离较大的情况。

（二）项目过程情况

该项目过程指标主要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两方面内容，共细化为工程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群众共管共建共享、县域统管、资金到位率、资金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 7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20 分，得 15.95 分。项目履行了招投标等程序、采取监理制度、按照施工程序严格实施；工程产权、责任主体、管理主体明晰；按标准安装用水计量设备；但存在资金执行率低、工程变更未按照程序履行手续的情况。

（三）项目产出情况

该项目产出指标主要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三方面内容，共细化为工程完成程度、供水规模、净化消毒设备配备、千人以下集中供水工程数量、农村自来水普及率、水质达标率、供水保证率、工程验收率、工程按期完成 9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30 分，得 21.9 分。通过现场评价和线上评价相结合，项目的完工率一般，但产出质量较高，验收率较低，部分项目未按期完工或达到序时进度。

（四）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效益指标主要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效益、满意度五方面内容，共细化为水费收缴率、规模化供水工程覆盖人口比例、新增受益人口、饮水安全、节水设备普及、水源地有效保护、供水保障能力、受益群众满意度 8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35 分，得 33.7 分。项目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

效益、生态效益总体较好，受益群众满意度高，但部分县（区）未见水源地巡查记录等资料。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实现多元化融资

潼关县人饮抗旱水源地建设项目积极探索多元化融资路径，不断深化银企合作、创新水利融资模式、争取低息贷款。项目建设采用 EPC 总承包模式，投资收益采用固定回报模式，有效提升规模化供水保障能力。

（二）创新“城乡融合统管模式”

宝鸡市眉县围绕“县域化统筹、企业化经营、专业化管理、智慧化服务”，创新农村供水“城乡融合统管”新模式，着力在体制机制、项目建设、水质提升上聚力攻坚，有效将安全饮水“小切口”融入乡村振兴“大格局”，以县域统管推动农村供水高质量发展。

五、存在问题

（一）前期论证欠周密

一是部分项目在规划和设计阶段不够科学合理，对项目所在地的实际情况调研不够充分，未充分吸纳群众、行业专家意见和其他利益方意见，导致项目实施中由于诉讼等纠纷，影响项目进度。二是部分项目实施中仅使用了省级补助资金完成了全部建设内容，个别项目自筹资金对应的标段因自筹资金未到位未开工实施，导致了实际建设内容与项目申报建设内容不符，在申报项目

计划过程中存在不实及偏离的情况。

（二）管理机制存短板

一是部分项目施工进度与执行进度不匹配，资金执行率低。二是项目进度滞后。全省城乡供水融合 118 个项目，2024 年应完工 94 个项目中截至评价日已完工 62 个，验收 27 个。截至评价日，有 7 个项目仍未开工。三是项目过程管理不规范，部分项目未按照项目计划及实施方案进行，调整项目计划及变更建设内容未按照规定程序履行变更手续。四是跨部门协同机制不完善，供水、水源管理及更换水源需水利、生态环境等多部门协作，推进不够顺畅。

（三）资金筹措遇瓶颈

2024年城乡供水融合118个项目中，自筹资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87.8%，项目的实施顺利程度大幅依赖于自筹资金的筹集情况。但地方财政压力大，自筹能力有限，加之自筹资金来源多样化，不便于统筹管理，影响项目施工进度及实施计划内的完成程度。同时，市场化融资因微利、投资回报周期长等特点导致融资及可持续发展受限，也存在投资不稳定的情况。

（四）运维成本难覆盖

农村规模化供水覆盖范围广，人口分散，管线延伸距离长，供水运输成本大，当前水费收缴额无法覆盖运维成本，供水工程可持续发展受限。

六、有关建议

（一）强化前期科学论证，夯实项目落地根基

一是在项目规划和设计阶段，要充分调研当地的实际情况，科学合理确定项目布局、规模和建设方案，提高项目的可行性和可持续性。对重大项目进行充分论证和评审，减少项目实施中重大变更的发生。二是强化项目前端的申报约束，禁止盲目扩大规模；在中期实施时要建立动态监管机制，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纠偏；在项目建成运营的阶段，对申报和结决算相差较大的项目进行分析，要健全问责机制，形成威慑力。

（二）规范项目管理和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一是严格落实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强化预算严肃性和约束力，优化资金审批流程，加强项目进度的监控和管理。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节点及金额支出，加快预算执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二是全面规范项目管理流程。项目变更应严格按照规定流程进行申请和审批，同时根据建设周期及时限要求，考虑到水利项目施工的季节性，夯实责任，倒排工期，确保按期完工。三是加快县域统管步伐，鼓励各地因地制宜，分类施策，实现同一供水区域同源、同网、同质、同服务、同监管。四是创新协作模式，实行跨部门联合检查并实现数据共享，完善水源应急应对机制。

（三）协同财政与社会资本，构建多元化融资体系

拓宽融资渠道，强化政金企合作，如建立省级水利投融资平台，整合金融机构长期低息贷款与政府贴息政策，建立财政风险分担机制，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及风险预期；完善社会资本激励机

制，创新回报机制；推行“水费收益权质押”和“财政缺口补助”等方式，明确社会资本参与城乡供水项目的保底收益，激发社会资本参与投融资的热情和力度。

（四）深化水价改革，加速运维费用降本增效

一是推动城乡水价并轨，实施差异化定价来区分各类用水，对农村居民采取“补偿成本，公平负担”的原则，制定分区域分类别的农村集中供水指导价，体现公益性和民生性。二是引导农村居民改变生活用水习惯，树立有偿用水和节约用水意识，推行节水激励政策。三是推行智慧水务，减少农村管线的漏损率，降低供水成本及运维成本。四是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可采用多水源联网降低运营成本，建立市场化运营机制，实现“以水养水”的良性循环。